**关于助力我市实施营商环境优化提升**

**“一号改革工程”的建议**

领衔代表：陈益亭

附议代表：孙欣欣、余惠莉、余云宽

营商环境是一个地方法治环境、市场环境、投资环境、社会环境的综合反映。营商环境的好坏，直接关系到我市十八届人大提出的全面建设共富共美现代化新慈溪目标的实现。近年来，我市积极对标“营造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一流营商环境”要求，进一步深化“放管服”改革，多重举措优化政务服务，营商环境得以不断优化。如通过创新探索营商环境投诉处理机制，设立全省首个“民营经济司法服务保障中心”；挂牌成立宁波市首家基层营商环境投诉监督中心，为企业提供高效便捷的解决纠纷和维权的渠道；通过创新数字化政务服务举措，不断优化“公正E通”在线数字公正系统；通过设立市行政服务中心在微信公众号的咨询服务新版块，推行私人订制“全天候”“管家式”“一对一”精准化企业投资和招商项目免费代办服务等等。一系列创新举措使我市在营商环境领域的评价排名得到进一步巩固和提升。2022年8月我市在省发改委反馈的营商环境评价中得分位居宁波各县市第一，在2022年上半年营商环境“无感监测”中，我市得分也位于全省前列，宁波各县市第一。

在取得这些成绩的同时，我们也应该看到，我市的营商环境还存在诸多短板和不足，亟待改进或完善。主要有：

**一、机关单位政务服务水平仍有待进一步提升。**虽然现在“门难进、脸难看”的现象已不多见，但服务水平仍有待提升，譬如说企业某些审批流程环节，曾有人大代表提出审批环节多、流程长的问题；有些政府部门新推出的数字化服务尚存在落实不到位问题，出现有些线上办理的业务仍须线下办理的情况。

**二、行政执法水平仍有待进一步加强。**据调查，近年来我市行政诉讼案件居高不下，特别是今年以来呈明显上升趋势。这在一定程度上也反映出我市行政执法过程中存在的一些问题，譬如说执法过程中程序不到位、机械执法、非诉执行案件效果有待进一步提高等。

**三、司法环境有待进一步改善。**法治是最好的营商环境，近年来我市在涉案企业合规业务改革、知识产权保护、“共享法庭”建设及解决执行难等方面有很多创新举措，司法环境进一步向好，但仍面临着许多复杂多变的困难和问题。譬如在依法、合理司法以更好的保护民营企业合法权益，打击逃废债以构建更为优质的社会信用体系等等方面，需要引起党委政府层面的更多重视。

**四、政策层面仍存在一些弱项。**一是政策透明度不够，这既有我们的宣传不够因素，也不排除个别人的私心作祟。二是部分政策的出台缺乏有效统一。表现在部门与部门之间在制定政策时往往考虑自身部门的因素更多，从而出现政策冲突而影响效果。三是政策兑现和兑现后的审计仍需进一步落实。譬如说对于引进投资的奖励、补助等，既要说话算数也要照章办事。

营商环境的优化提升，必须坚持问题导向，着力解决市场主体关心的重点难点问题。为此，提出如下建议：

**一是坚持优化营商环境的法治思维。**党委政府必须牢牢树立法治化思维，做好顶层设计这篇文章，建设信用政府、法治政府。做到制度健全完善，政府依法行政，司法公正公平，为市场主体投资兴业提供法治保障。

**二是完善优化营商环境的制度落实。**建议对我市现有的规范性文件做一次全方位梳理，该废止的坚决废止，需要调整的及时调整，亟待新设的立即新设。通过日常审计对制度的执行和落地进行全面检查，确保制度不折不扣执行到位。

**三是加大优化营商环境的改革力度。**包括精简审批许可程序，废除一些不必要的审批许可，树立法无禁止皆可为的思想。大力推进数字化改革，推行互联网+政务服务，提高政务服务便利度，增强市场主体的获得感。以优质服务替代监管，做到无事不扰企，有求必入企。

**四是严格优化营商环境的司法行为。**做到规范司法执行行为，坚决防止公安不当介入民事纠纷，加大执行力度，保护民营企业的合法利益，严厉打击逃废债行为，常态化打击破坏经常经济秩序的违法犯罪行为，营造并构建优质的社会信用体系，为优化营商环境提供有力的司法保障。